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 126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杰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 2018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了披露工作(公告号:2018-015)。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于 2018 年 5 月 9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杰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的实际时间、地点、召开方式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所公告内容一致。本次年

度股东大会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3,556,29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3.49%。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17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17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满足公司稳定、健康的发展，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基于公司运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2017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18-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18-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修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8-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8-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3,556,29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并使用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790,73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回避股数 25,765,560 股。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王杰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董事左永生因与王杰有亲属关系故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王依来 律师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全套文件。

（二）法律意见书。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